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2 月 28 日,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在安阳市组织召开了《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出席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单位——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领导及代表,共计 3 人,验收技术评估小组(名单附后)。

与会专家与代表考察了企业及周边情况,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验收单位对验收报告内容的详细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评议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

建设单位: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河南省安阳市新型制造业产业园区(刘大线与仓储三路交叉口东南角),厂房中心经度114°21'45.8589",纬度35°52'45.0632"。

生产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不涉及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及规模的变动,新增1台10t/h燃气锅炉,用于现有12t/h燃煤蒸汽锅炉检修情况下或在安阳市污染天气管控期使用。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于 2017年3月29日取得安阳市汤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证明(项目代码:豫安汤阴制造【2017】06040),2017年5月编制完成《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2017年7月11日取得安阳市汤阴县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审批文号为:汤环管字【2017】49号。

2018年4月本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建设,全过程以建设单位为主体,2018年7月20日所有主体设备及配套工程安装完毕。2019年8月我单位将现有12t/h燃煤蒸汽锅炉停用并拆除,同时将10t/h燃气锅炉(本项目)投入使用。本项目投

运后未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同时《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拆旧建新年产 20万吨高塔造粒复合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2023年 12月)也提及本项目未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进行手续补办工作。

2020年8月30日,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上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10523MA3X73877D001R),2024年08月21日因"拆旧建新年产20万吨高塔造粒复合肥生产线项目"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2024年08月21日至2029年08月20日。

2024年11月25日~26日,我单位委托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等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等均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条件,2024年12月,我单位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编制完成了《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3、投资情况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62,环保投资6万,占总投资的百分比为9.7%。

4、验收范围

原则上与环评阶段评价范围一致。当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发生变更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能全面反映建设项目的实际环境影响时,根据工程建设的实际环境影响情况,对调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

二、工程变动情况

1、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环评及批复阶段与实际变动情况对比见下表。

环评及批复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街任
燃气锅炉	WNS10-1.6-YQ	1台	燃气锅炉	WNS10-1.6-YQ	1台	无变化

表 1 工程主要生产设备变动情况一览表

2、原有工程

2016年10月按照《河南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 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豫环委办(2016)22号)的规定,编制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万吨复合(混)肥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 报告》,对已建成年产 20 万吨高塔长效复合肥生产线 1 条、年产 20 万吨氨酸 长效复合肥生产线 1 条,进行了现状评估,该项目 2016 年 10 月 28 日在安阳市 环境保护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2016 年 11 月 4 日进行了公告。

本项目为扩建燃气锅炉项目,主要用于现有 12t/h 燃煤蒸汽锅炉检修情况下或在安阳市污染天气管控期使用,不依托原有工程。

3、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全厂劳动定员为 17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工作制度:每年生产 200 天,三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本项目不涉及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的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噪声

● 主要污染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燃气锅炉风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具有连断性,噪声值约75~80dB(A)。

● 污染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设备均布设在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2) 废气

● 主要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

● 污染物治理措施

天然气经低氮燃烧器燃烧后通过 10.5m 高排气筒排放。

(3)废水

● 主要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锅炉浓水排水。

● 污染物治理措施

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锅炉浓水排水经厂区管道排入厂区化粪池处理 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汤阴东方环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 固废

● 主要污染源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软水制备系统定期更换的废离子交换树脂。

● 污染物治理措施

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直接更换、回收,不在厂内贮存。

(5)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厂区及锅炉房内均设有灭火器、消防锹和防护面罩等应急物资,锅炉房安装有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用于突发环境风险的预警及应急处置。

(6) 在线监测装置

本工程废气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定期监测。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

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后颗粒物排放浓度在 3.9~4.6mg/m³,排放速率在 0.0256~0.0371kg/h; 二氧 化 硫 排 放 浓 度 在 4~7mg/m³, 排 放 速 率 在 0.0293~0.0464kg/h; 氮 氧 化 物 排 放 浓 度 在 21~28mg/m³, 排 放 速 率 在 0.142~0.232kg/h;林格曼黑度 ≤ 1 级,均可满足河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089-2021)表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5mg/m³,二氧化 硫: 10mg/m³,氮氧化物: 30mg/m³,林格曼黑度 ≤ 1 级)。

(2) 废水

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锅炉浓水排水经厂区管道排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 经市政管网进入汤阴东方环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噪声

根据《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拆旧建新年产 20 万吨高塔造粒复合肥生产线项目废气、噪声检测》(编号: ZTJC240A2661120)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各主体工程(含本项目 10t/h 蒸汽锅炉)、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正常运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和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54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1~44dB(A)之间,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限值要求。

(4) 固废

燃气锅炉软水制备系统使用的离子交换树脂由厂界更换,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交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厂区内暂存。

(5) 总量

经核算,全厂废气排放总量均可满足《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 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规范要求,专家组认为建 设单位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保审批的环保措施及相关要求,验收报告 编制基本规范,方法较合理,同意本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专家意见附后。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8日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2024年12月28日,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邀请有关专家,参加《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专家组在经过现场勘察、查阅资料(设计文件、环评文件及批复等)和对验收报告审查以后,经过认真讨论,形成以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于 2017年3月29日取得安阳市汤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证明(项目代码: 豫安汤阴制造【2017】06040),2017年5月编制完成《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 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2017年7月11日 取得安阳市汤阴县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审批文号为:汤环管字【2017】49号。

2018年4月本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建设,全过程以建设单位为主体,2018年7月20日所有主体设备及配套工程安装完毕。2019年8月我单位将现有12t/h燃煤蒸汽锅炉停用并拆除,同时将10t/h燃气锅炉(本项目)投入使用。本项目投运后未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同时《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拆旧建新年产20万吨高塔造粒复合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2023年12月)也提及本项目未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进行手续补办工作。

2020年8月30日,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上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10523MA3X73877D001R),2024年08月21日因"拆旧建新年产20万吨高塔造粒复合肥生产线项目"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2024年08月21日至2029年08月20日。

2024年11月25日~26日,我单位委托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等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等均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条件,2024年12月,我单位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编制完成了《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项目执行环评及批复情况

项目建设地址、规模、工艺、主要生产设备和环评基本一致,污染防治设施 基本符合环评及审批要求,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不存在重大变动,污染防治措施基本符合环评及 审批要求。

三、验收报告编制质量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验收检测报告编制 格式规范、内容比较全面,表述清楚,与实际建设情况相符,基本符合《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建议:

- (1)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的相关要求,完善企业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应急预案;
 - (2) 核实烟气黑度等污染因子的检测能力; 完善附图、附件。

四、结论

综上所述,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天然气锅炉安装项目,主体工程 运行稳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验收合格。

1长签字: 今青岁

2024年12月28日